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教发函〔2020〕118号

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 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

山西省人民政府：

《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普通
公办理工类本科职业学校的函》（晋政函〔2020〕118号）和《山西
省教育厅关于调整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后学校名称的报告》
（晋教发〔2020〕30号）收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普通本科学校设置暂行
规定》《关于加快独立学院转设工作的实施方案》有关规定以及第
七届全国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评议结果，经教育部党组会议

审议批准，同意在山西省太原市设立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，学
校标识码为4114010000，同时撤销山西大学商务学院。山西工程

教育部 2020年11月18日

2020年11月18日

教育部 2020年11月18日

教育部 2020年11月18日

一、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

普通高等学校，由教育部审批。

二、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积极探索培养适应我国发展需要的复合型人才培养新模式。

三、学校要立足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，为山西经济社会培养省内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。

四、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、办学条件、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。

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支持，加大资源投入力度，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，完善内部治理结构，规范办学行为，注重内涵发展，促进学校办出特色、办出水平，更好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教育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13日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0年12月13日

